**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及职责**

江阴职业技术学院电子信息工程系

为了保障安全，加强全系师生实验室管理的安全意识和责任感，保障实验室安全，确保教学、科研有序进行，经研究决定，成立江阴职业技术学院电子信息工程系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，名单及工作职责如下：

一、领导小组名单

组长：汤仁彪

副组长：朱志强 陆 斌

二、实验室管理人员

实验室主任：张 锋

实验室管理人员：王 慧 薛景丰 赵凤叶

三、工作职责

 1、组长：严格执行学校有关安全管理规定,研究部署有关工作。组织制定实验室安全管理相关制度，指导、监督、落实各实验室落实安全制度及日常安全管理等相关事宜。

2、副组长：督促实验室管理人员自觉遵守各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，经常组织安全检查,安排做好安全记录，发现隐患漏洞安全问题,及时处理。指定专人负责保管易燃、易爆、化学危险物品和贵重仪器设备、材料,进行分类贮存。

3、实验室管理人员：熟悉本系常用危险物品、化学性质和仪器设备的性能,严格遵守上级要求及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。对进入实验室的师生做好安全操作规程指导和教育,定期对实验室进行检查，督促存在问题实验室进行整改 ,确保安全。检查并掌握一般消防器材的性能和使用方法。

遵照江阴职业技术学院电子信息工程系实验室安全管理责任书执行。